

25-26学年 第1学期博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序号	学生姓名	性别	民族	公民身份号码	培养单位	基层单位（全称）	专业	学号	入学年月	是否提交承诺书
1	戴勐	女	汉族	342423199110218164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外国文学文化研究院	0502Z2 比较文化研究	20233220001	2023-09	是
2	何兆轩	男	汉族	440682199809250611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外国文学文化研究院	0502Z2 比较文化研究	20243220002	2024-09	是
3	马玥	女	汉族	420923199605020040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外国文学文化研究院	0502Z2 比较文化研究	20243220005	2024-09	是
4	潘晨曦	女	汉族	130527200009102226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外国文学文化研究院	0502Z2 比较文化研究	20253220003	2025-09	是
5	常海兰	女	汉族	41282219891002456X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外国文学文化研究院	0502Z2 比较文化研究	20253220001	2025-09	是

注： 不发放国家助学金的对象、条件：
1. 有固定工资收入的、台籍学生、外国留学生都不属于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；
2. 超过规定学制年限的延期毕业生不再享受研究生国家助学金；
3.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发放或停止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：
（一）不按学校规定时间进行学籍注册、缴纳学费；
（二）在评定材料中有隐瞒事实或虚假内容的；
（三）学校认定的其他情形。

经办人（手写签名）： 联系电话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学院（中心）负责人（手写签名）：

发放人数： 5 人